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休閒產業大數據學分學程」課程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休閒產業大數據學分學程

英文：Big Data of Leisure Industry Program

二、宗旨

配合當前巨量資料的應用愈來愈廣，擬教導學生認識休閒產業的巨量資料分析，並透過雲端運算系統之整合，提供學生解決休閒產業領域的實務問題之相關資訊，故開設此學分學程，以創造學生更多的就業機會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休閒產業大數據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企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休閒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烘焙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上	休閒遊憩概論	3	休閒產業學院	院必修
2	二上	統計學	3	餐旅管理學系 烘焙管理學系	院必修
	二下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休閒管理學系 飯店管理學系	
3	四下	巨量資料概論	3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4	二上	資料庫管理系統	3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5	三下	社群網路分析	3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6	三上	電子商務	3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任選一門
	三下			餐旅管理學系	
	四上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	四上			企業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休閒產業大數據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休閒產業大數據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休閒產業學院院必修	休閒遊憩概論	3		4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資料庫導論	3	
2	休閒產業學院院必修	統計學	3		5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社群網路分析	3	
3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巨量資料分析	3		6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	電子商務	3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學程召集人 簽章	
---	-------------	--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醫療觀光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醫療觀光學分學程

英文：Medical Tourism Program

二、宗旨

面對愈來愈熱門的醫觀光議題，擬教導學生認識基本醫療觀光所需的基本知識與能力，並提供學生認識醫療觀光的實務問題，認識醫療觀光產業面臨的就業機會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醫療觀光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休閒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烘焙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上	休閒遊憩概論	3	休閒產業學院	院必修
2	一下	行銷管理	3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	二上			企業管理學系	
	二下			烘焙管理學系	
	二下			飯店管理學系	
	三上			餐旅管理學系	
	三上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	三下			休閒管理學系	
3	二下	遊程規劃與設計	3	休閒管理學系	
	三上		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4	四上	醫療觀光概論	3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5	二上	健康體適能	3	休閒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醫療觀光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醫療觀光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院必修	休閒遊憩概論	3		4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醫療觀光概論	3	
2	院內各系	行銷管理	3		5	休閒管理學系	健康體適能	3	
3	休閒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遊程規劃與設計	3		6			3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學程召集人 簽章
---	-------------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銀髮族旅遊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銀髮族旅遊學分學程

英文：The Seniors Tour Program

二、宗旨

面臨台灣人口的老化，銀髮族有錢有閒會有較多的旅遊機會，本課程擬帶領學生有機會，瞭解銀髮族企業參與遊程活動體驗與設計活動，並從遊憩心理學瞭解高齡者對休閒活動的需求，並培養學生具備規劃高齡者的遊憩活動的旅遊活動的能力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銀髮族旅遊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休閒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烘焙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上	休閒遊憩概論	3	院必修	
2	一下	行銷管理	3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	二上			企業管理學系	
	二下			烘焙管理學系	
	二下			飯店管理學系	
	三上			餐旅管理學系	
	三上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	三下			休閒管理學系	
3	二下	遊程規劃與設計	3	休閒管理學系	
	三上		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4	一上	休閒遊憩心理學	3	休閒管理學系	
5	四上	高齡休閒運動	3	休閒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銀髮族旅遊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銀髮族旅遊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院必修	休閒遊憩概論	3		4	休閒管理學系	休閒遊憩心理學	3	
2	院內各系	行銷管理	3		5	休閒管理學系	高齡休閒運動實務	3	
3	休閒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遊程規劃與設計	3		6			3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學程召集人 簽章	
---	-------------	--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連鎖餐飲業資訊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連鎖餐飲業資訊學分學程

英文：The Chain Restaurant industry Information Program

二、宗旨

面對連鎖餐業的蓬勃發展，企業需要愈來愈多的資訊人才，本學程提供學生瞭解連鎖餐飲業資訊系統的環境，並培養學生具備管理連鎖餐飲業資訊系統的基本能力，為學生創造更多連鎖餐飲產業的就業機會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連鎖餐飲業資訊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企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烘焙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下	管理學	3	院必修	
2	二下	餐飲連鎖事業管理	3	烘焙管理學系	任選一門
	三上	連鎖業經營管理		餐旅管理學系	
				企業管理學系	
	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3	三上	餐旅資訊系統	3	餐旅管理學系	
三下		休閒資訊管理學			
4	三上	電子商務	3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	三下			餐旅管理學系	
	四上			企業管理學系	
	四上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5	四上	POS 系統	3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連鎖餐飲業資訊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連鎖餐飲業資訊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院必修	管理學	3		4	企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	電子商務	3	
2	烘焙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餐飲連鎖事業管理/連鎖業經營管理	3		5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POS 系統	3	
3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	餐旅資訊系統	3		6			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學程召集人 簽章	
---	-------------	--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侍酒師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侍酒師學分學程

英文：The Sommelier Program

二、宗旨

提供學生以葡萄酒為主的知識，並強調學生的溝通技巧與職場倫理，進而養成學生成為侍酒師的人才，並協助學生能取得侍酒師證照，創業更多的就業機會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侍酒師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6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三上	企業倫理	2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飯店管理學系 餐旅管理學系	院必修
	三下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休閒管理學系 烘焙管理學系	
2	一下	人際溝通與技巧	3	飯店管理學系	
3	一下	葡萄酒賞析	3	餐旅管理學系	
4	二下	調酒學	2	餐旅管理學系	
5	二下	餐飲法文	2	餐旅管理學系	
6	三下	釀造酒知識與鑑賞	2	餐旅管理學系	
7	三下	侍酒與服務	2	餐旅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侍酒師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侍酒師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院必修	企業倫理	2		5	餐旅管理學系	餐飲法文	2	
2	飯店管理學系	人際溝通與技巧	3		6	餐旅管理學系	釀造酒知識與鑑賞	2	
3	餐旅管理學系	葡萄酒賞析	3		7	餐旅管理學系	侍酒與服務	2	
4	餐旅管理學系	調酒學	2					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通過

不通過，原因：

學程召集人
簽章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傳統中式糕點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傳統中式糕點學分學程

英文：Traditional Chinese pastries Program

二、宗旨

本學程課程傳授學生瞭解中式糕點的知識，並培養學生具備中式糕點的實作能力，輔導學生取式有關中式糕點的相關證照，培養其實務技術之能力，以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傳統中式糕點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烘焙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上	烘焙學與實務（一）	3	烘焙管理學系	
2	一上	中式點心製作	3	烘焙管理學系	
3	一下	管理學	3	休閒產業學院	院必修
4	一下	中式麵食加工	3	烘焙管理學系	
5	二上	中式米食加工	3	烘焙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（一）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（二）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傳統中式糕點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（三）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傳統中式糕點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						
		學號							
		出生年月日						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						
	行動電話：								
	E-mail：								
	地址：								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									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烘焙管理學系	烘焙學與實務 (一)	3		4	烘焙管理學系	中式麵食加工	3	
2	烘焙管理學系	中式點心製作	3		5	烘焙管理學系	中式米食加工	3	
3	院必修	管理學	3		6				
總計：_____學分									
備註：									
審查意見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				學程召集人 簽章				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旅館管家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旅館管家學分學程

英文：Hotel Housekeeper Program

三、宗旨

旅館管家愈來愈受重視，需求也愈來愈多，本學程訓練學生瞭解旅館管家的基本知識與實務技能，並藉由實際操作培養學生具備旅館管家的能力，創造學生更多的就業機會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旅館管家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上	國際禮儀	2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	一上			飯店管理學系	
	一下			餐旅管理學系	
2	二上	餐旅服務技能	3	飯店管理學系	
3	一下	房務管理與實務	3	飯店管理學系	
4	一下	客房管理與實務	3	飯店管理學系	
5	二下	禮賓導覽	2	飯店管理學系	
6	二上	管家服務	2	飯店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旅館管家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旅館管家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	國際禮儀	2		4	飯店管理學系	客房管理與實務	3	
2	飯店管理學系	餐旅服務技能	3		5	飯店管理學系	禮賓導覽	2	
3	飯店管理學系	房務管理與實務	3		6	飯店管理學系	管家服務	2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學程召集人 簽章	
---	-------------	--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博弈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博弈學分學程

英文：Casio Program

四、宗旨

博弈事業愈來愈普及，台灣即將開放博弈事業，本學程擬傳授有志從事博弈產業就業的學生基本之博弈知識與技巧，將提供完整的博弈情境實習，並輔導學生取得博弈證照，進一步至國內外博弈事業就業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博弈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通識教育中心、企業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休閒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上、一下	英文	4	通識教育中心	
2	二上	統計學	3	餐旅管理學系 烘焙管理學系	院必修
	二下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休閒管理學系 飯店管理學系	
3	二上	消費者行為	2	飯店管理學系	
	二下			企業管理學系	
	三上			餐旅管理學系	
	三下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	四下		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4	三下	博弈產業概論	2	休閒管理學系	
5	四上	博弈術科入門	2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6	四下	博弈事業經營與管理	2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博弈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博弈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	系級						
			學號						
			出生年月日					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					
	行動電話：								
	E-mail：								
	地址：								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									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通識教育中心	英文			4	休閒管理學系	博弈產業概論		
2	院必修	統計學			5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博弈術科入門		
3	企業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消費者行為			6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博弈事業經營與管理		
總計：_____學分									
備註：					審查意見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				學程召集人 簽章				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微型創業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微型創業學分學程

英文：Mimicro entrepreneurs Program

五、宗旨

愈來愈多的大學生都希望畢業後，能自行創業，本學程期望傳授學生微型創業的知識與素養，以培養學生畢業後以「簡餐」與「烘焙坊」為創業標的創業人才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微型創業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休閒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管理學系、企業管理學系、休閒資訊管理學系、烘焙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。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下	管理學	3	院必修	
2	一下	行銷管理	3	觀光事業管理學系	
	二上			企業管理學系	
	二下			烘焙管理學系	
	二下			飯店管理學系	
	三上			餐旅管理學系	
	三上		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	
	三下			休閒管理學系	
3	二上	會計學	3	休閒資訊管理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觀光事業管理學系 休閒管理學系 飯店管理學系	院必修
	二下			餐旅管理學系 烘焙管理學系	
4	四下	企業管理個案研討	3	企業管理學系	
5	三下	餐飲創業經營管理	3	餐旅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微型創業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微型創業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院必修	管理學	3		4	企業管理學系	企業管理個案研討	3	
2	院內各系	行銷管理	3		5	餐旅管理學系	餐飲創業經營管理	3	
3	院必修	會計學	3		6			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學程召集人 簽章
---	-------------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

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「民宿經營學分學程」課程實施要點

104 年 05 月 19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104 學年度起適用

一、學程名稱

中文：民宿經營學分學程

英文：B & B Business Program

六、宗旨

隨著台灣國民旅遊的風氣日漸普及，本學程配合台灣目前眾多的民宿業者的需要，協助學生取得有志從事民宿業的學生，取得民宿業管理與經營的基本能力，並加強輔導學生提升民宿創業之能力。特依大學法第十一條之規定，訂定「民宿經營學分學程」實施要點。

三、開課系所

休閒產業學院、休閒管理學系、飯店管理學系、休閒管理學系

四、學分學程課程規劃（15 學分）

編號	開課年級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系所	備註
1	一上	休閒遊憩概論	3	院必修	
2	一下	管理學	3	院必修	
3	三上	休閒農業與鄉村旅遊	3	休閒管理學系	
4	二上	旅館採購與成本控制	3	飯店管理學系	
5	四下	民宿經營與管理	3	休閒管理學系	任選一門
6	二下	特色住宿業經營管理	3	飯店管理學系	

五、其他特殊規定事項

(一) 申請資格

1. 凡本校大學部學生均得申請修讀本學程。

2. 招收名額：以課程科目選修人數上限額滿為止。

(二) 修讀學分及學程證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學生完成本學程總學分要求時，應主動備妥歷年成績表一份，向本學程審議小組提出學程認定審核。凡通過審核者，由本校授予「民宿經營學分學程證明書」。

(三) 其它相關規定

1. 學生修讀本學程課程的學分是否計入主修系畢業應修學分數內，由其主修學系依其課程規劃規定認定之。

2. 本科系學生修讀此學分學程，其必修科目不可抵免。唯必修科目之規定學分數，得由加選本科系之學程選修科目作為替代學分數。

六、本要點經休閒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，提報本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註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

台灣首府大學民宿經營學分學程證明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系級	
		學號	
		出生年月日	
聯絡資料	電話：	領取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領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寄(自備回郵信封)
	行動電話：		
	E-mail：		
	地址：		

修習說明：核准修讀本學程的學生應修讀本學程至少 15 學分。

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	編號	開課系所	科目名稱	學分數	成績
1	院必修	休閒遊憩概論	3		4	飯店管理學系	旅館採購與成本控制	3	
2	院必修	管理學	3		5	休閒管理學系	民宿經營與管理	3	
3	休閒管理學系	休閒農業與鄉村旅遊	3		6	飯店管理學系	特色住宿業經營管理	3	

總計：_____學分

備註：

審查意見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，原因：	學程召集人 簽章
---	-------------

備註：申請時請附上歷年成績單乙份辦理。